港 1-1

人權學習單

看完人權的影片,請將人權的演進過程中,重要年代及事件,選出八個填入九宮格中。(個人任務)

2	3	4
1		5
	人權的演進	
←		
8	7	6
世界人權宣言		

## 小組討論並決定8個重要年代及事件(小組任務)



## 世界人權宣言(簡易版)

也乔入惟旦言(間笏版)	
1. 我們天生自由而且平等。我們一生下來就有	17. 擁有屬於你東西的權利。每個人都有權利去
自由。我們都擁有自己的觀念和想法。我們應	擁有東西或分享它們。沒有人可以毫無正當理
該被同等對待。	由就拿走我們的東西。
2. 不要有差別待遇。不管我們的差異是什麼,	18. 思想的自由。我們都有權利去相信我們要相
這些權利是屬於每一個人的。	信的,有權利信仰一個宗教,或是當我想要時
3. 生存的權利。我們都有生存的權利,並且可	可以改變想法。
以自由與安全的生活。	19. 表達的自由。我們都有權利自己做決定,去
4. 不要有奴隸制度。沒有人有任何權利把我們	想我們所喜歡的東西,去說我們所想到的,並
當奴隸。我們也不可以把任何人當成奴隸。	且與其他人分享我們的觀念。
5. 沒有折磨。沒有人有任何權利傷害我們或折	20. 公眾集會的權利。我們都有權利去接觸我們
磨我們。	的朋友,並且一起和平地保衛我們的權利。如
6. 不管到哪裡,你都有權利。我和你一樣都是	果我們不要,沒有人能命令我們加入任何團
人!	丹豊 。
7. 法律之前,人人平等。法律之前人人平等。	21. 民主的權利。我們都有權利參與我們國家的
法律必须公平對待我們所有的人。	政治。每個成年人應該被允許去選擇他們自己
8. 你的人權受到法律的保護。當我們沒有受到	的領袖。
公平對待時,我們可以要求法律的協助。	22. 社會保障。我們都有權利負擔得起住宿、醫
9. 沒有不公平的拘留。如果沒有正當理由,沒	療、教育與兒童照顧,當我們生病或年老時,
有任何人有權利,把我們關到監獄裡拘留起	有足夠的錢去生活及獲得醫療協助。
來,或把我們驅逐出自己的國家。	23. 工作者的權利。每一個成年人都有工作、
10. 審判的權利。如果我們被審判,則應該公開	公平的工作報酬及加入工會的權利。
進行。不應該有任何人告訴審判,我們的人他	24. 玩的權利。我們都有放下工作,休息和放鬆
們要怎麼做。	的權利。
11. 直到被證明有罪之前,我們都是清白的。除	25. 所有人都有食物與居所。我們都有權利過好
非有證明,否則任何人不應該被指責,要為某	的生活。母親和孩子、年老的人、失業或殘廢
件事負責。當有人說我們做了壞事時,我們有	的人,都有權利被照顧好。
權利去表明那不是真實的。	26. 接受教育的權利。受教育是一種權利。上小
12. 隱私的權利。沒有人可以試圖破壞我們的名	學應該免費。我們應該了解聯合國,並且了解
聲。如果沒有正當的理由,沒有任何人有權利	如何與他人相處。我們的父母 能選擇我們該學
進入我們家裡、拆開我們的信件、干擾我們或	的是什麼。
我們的家人。	27. 著作權。著作權是用一種特別的法律,來保
13. 行動的自由。在我們自己的國家裡,我們都	護一個人的藝術及文學創作;其他人如果沒有
有權利到我們要去的地方,並且到我們想去的	得到同意,就不可以影印。我們都擁有權利以
地方旅行。	自己的方式生活,並且享受藝術、科學與學習
14. 尋求安全居所的權利。如果我們在自己的國	所帶來的好東西。
家裡害怕被虐待,我們都有權利跑到另一個國	28. 自由而公平的世界。好的秩序必須要存在,
家讓自己更安全。	我們才能夠在自己的國家和全世界各地享受權
15. 有國籍的權利。我們都擁有權利,屬於某一	利及自由。
個國家。	29. 責任。我們對其他人是有責任的,而且我們
	應當保護他們的權利及自由。
	30. 沒有人可以剝奪你的人權。

16. 婚姻與家庭。每個成年人,當他們想要的時	
候,都有權利結婚並擁有家庭。男人和女人結	
婚或分居時,都擁有相同的權利。	

中華民國憲法(中文版)	中華民國憲法(英文版)
第 二 章 人民之權利義務	
第7條	Article 7.
中華民國人民,無分男女、宗教、種族、階	All citizens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irrespective of sex, religion, race, class, or party affiliation, shall be
級、黨派,在法律上一律平等。	equal before the law.
第8條	Article 8. Personal freedom shall be guaranteed to the people.
人民身體之自由應予保障。除現行犯之逮捕	Except in case of flagrante delicto as provided by law, no person shall be arrested or detained otherwise
由法律另定外,非經司法或警察機關依法定	than by a judicial or a police organ in accordance with
程序,不得逮捕拘禁。非由法院依法定程	the procedure prescribed by law. No person shall be tried or punished otherwise than by a law court in
序,不得審問處罰。非依法定程序之逮捕、	accordance with the procedure prescribed by law. Any
拘禁、審問、處罰,得拒絕之。	arrest, detention, trial, or punishment which is not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cedure prescribed by law may
第 9 條人民除現役軍人外,不受軍事審判。	be resisted. Article 9 Except those in active military service, no
第 10 條人民有居住及遷徙之自由。	person shall be subject to trial by a military tribunal.
第 11 條人民有言論、講學、著作及出版之	Article 10 The people shall have freedom of residence and of change of residence.
自由。	Article 11 The people shall have freedom of speech, teaching, writing and publication.
第 12 條 人民有秘密通訊之自由。	Article 12 The people shall have freedom of privacy
第 13 條 人民有信仰宗教之自由。	of correspondence. Article 13 The people shall have freedom of religious
第 14 條 人民有集會及結社之自由。	belief. Article 14 The people shall have freedom of
第 15 條人民之生存權、工作權及財產權,	assembly and association.
應予保障。	Article 15 The right of existence, the right of work, and the right of property shall be guaranteed to the
第 16 條 人民有請願、訴願及訴訟之權。	people. Article 16 The people shall have the right of
第 17 條人民有選舉、罷免、創制及複決之	presenting petitions, lodging complaints, or instituting
權。	legal proceedings. Article 17 The people shall have the right of election,
第 18 條 人民有應考試服公職之權。	recall, initiative and referendum. Article 18 The people shall have the right of taking
	public examinations and of holding public offices.
第 19 條 人民有依法律納稅之義務。	Article 19 The people shall have the duty of paying taxes in accordance with law.
第 20 條 人民有依法律服兵役之義務。	Article 20 The people shall have the duty of
第 21 條人民有受國民教育之權利與義務。	performing military service in accordance with law. Article 21 The people shall have the right and the
第 22 條 凡人民之其他自由及權利,不	duty of receiving citizens'education. Article 22 All other freedoms and rights of the
妨害社會秩序公共利益者,均受憲法之保	people that are not detrimental to social order or
障。	public welfare shall be guaranteed under the Constitution.